

市政府关于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 精密机械产业园单元F街区详细规划的批复

通政复〔2023〕127号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你局《关于报请审批〈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单元F街区详细规划〉的请示》（通自然资规请〔2023〕136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局呈报的《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单元F街区详细规划》（以下简称《详细规划》）。街区范围东至龙兴路、南至和兴路、西至竹林路、北至智兴路，用地面积89.09公顷，主要规划为一类工业用地，重点发展高端装备产业，德和路西、和兴路北侧设置一处工业邻里中心。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按照人防有关政策和技术标准相应编制人防控制性详细规划。

二、《详细规划》确定的各类用地布局、地块控制指标、配套服务设施应作为强制性内容予以控制。

三、在《详细规划》实施过程中，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推动工业用地提质增效和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落实优质共享公共服务和绿色智能基础设施空间布局，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协调发展。

四、请你局会同市有关部门依法加强管理,确保《详细规划》的落实,推进该街区有序建设和发展。

南通市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